**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升级改造及数据治理项目采购文件**

**采购内容：**

根据财政部及卫健委要求，完成医院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及数据治理工作，进一步提高资产信息数据质量，提升资产管理工作效率。

**资格要求与提供文件要求（均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法人手签授权书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的复印件，以及供应商公司介绍；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17年财务报告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近三年内，承担的类似业绩清单及证明资料，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单位书面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8年1-6月税收缴纳证明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件。

 7）满足卫健委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及数据治理的工作要求。